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8-048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增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监事叶远璋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监事叶远璋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期限届满的通知，截止2018年5月11日，该增持计划期限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监事叶远璋先生

二、增持计划披露时间及增持计划内容

2018年2月12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8-014）。2018年4月2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充说明公告》（编号：2018-039）。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其内在价值的认可，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监事叶远璋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未来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6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及累计跌幅比例。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增持期间：2018年2月12日至2018年5月11日

2、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3、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公司监事叶远璋先生在增持期间，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成交均价为6.72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明细如下：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 (元/股)	成交金额	减持数量占总 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2月12日	500,000	6.62	3,310,000	0.12%

	2018年2月13日	500,000	6.82	3,410,000	0.12%
合计		1,000,000	6.72	6,720,000	0.24%

4、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000,000	0.24%

本次增持前，监事叶远璋先生未持有德美化工股份；本次增持后，截至本公告日，监事叶远璋先生持有德美化工股份1,000,000股，占总股本的0.24%。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2、增持主体承诺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1、《增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